

2023年卢氏县司法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卢氏县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附件：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卢氏县司法局概况

一、卢氏县司法局主要职责

卢氏县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各乡镇和县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编纂工作，指导全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配合上级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县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配合上级对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指导监督全县依法行政工作；

（四）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县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县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五）承担县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县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县政府名义制发的重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推进全县法律顾问工作；

（六）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七）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县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县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八）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指导刑满释放和安置帮教工作；

（九）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

（十）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负责组织干部培训、人事和警务管理、警务督查及警车管理工作；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下设办公室、政治处、法制审核股、社区矫正管理股、行

政执法协调监督股、法治宣传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律师工作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法律援助工作股、指挥中心，县下派 19 个乡镇司法所等。

三、卢氏县司法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此次预算公开内容为卢氏县司法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收入总计735.86万元，支出总计735.86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4.47万元，减少0.60%，主要原因是：2022年以来退休人数增加，定额公用经费预算减少；支出减少4.47万元，减少0.60%，主要原因是：2022年以来退休人数增加，定额公用经费预算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收入合计735.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35.86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支出合计735.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4.93万元，占72.69%；项目支出200.93万元，占27.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735.86万元。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4.47万元，减少0.60%，主要原因是：2022年以来退休人数增加，定额公用经费预算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735.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4.93万元，占72.69%；项目支出200.93万元，占27.31%。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2万元，占0.98%；公共安全支出612.36万元，占83.22%；教育支出0万元，

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46万元，占7.13%；卫生健康支出25.78万元，占3.50%；住房保障支出38.06万元，占5.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534.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469.40万元，占87.7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65.53万元，占12.25%，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工会经费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单位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33.4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较2022年增加13.4万元，增长67%。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

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较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目前没有需要出国（境）的业务。

(二)公务接待费 3.4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 2022 年减少 0.6 万元，降低 15%。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开支，控制次数、标准。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购置车辆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 2022 年增加 14 万元，增长 87.5%。主要原因是：五星级司法所、枫桥式司法所创建各所业务标准提高，车辆使用频率增加。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我单位本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卢氏县司法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65.53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22年减少39.6万元，下降37.67%，主要原因：2022年以来退休人数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735.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469.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65.53万元，支出项目共6个，支出总额200.93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0个，支出总额0万元。2023年我单位拟组织对6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200.93万元。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2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办案摩托车 26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卢氏县公安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2 项，主要是：豫财政法（2022）93 号 2023 年提前下达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56 万元和豫财政法（2022）119 号 2023 年

提前下达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21 万元。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单位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卢氏县司法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735.86	一、一般公共服务	7.20
其中：财政拨款	735.86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612.3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52.4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5.78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8.0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35.86	本年支出合计	735.8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35.86	支出总计	735.86

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735.86	534.93	434.99	1.70	98.25		200.93	123.93	77.00
			160	司法局	735.86	534.93	434.99	1.70	98.25		200.93	123.93	77.00
201	11	05		派驻派出机构	7.20						7.20	7.2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564.36	418.63	320.38		98.25		145.73	68.73	77.0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38.00						38.00	38.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0.00						10.00	1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0.76	50.76	50.76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70	1.70		1.7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8	25.78	25.7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07	38.07	38.07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735.86	一、本年支出	735.86	735.86	735.8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35.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	7.20	7.20		
其中：财政拨款	735.86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612.36	612.36	612.36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6	52.46	52.46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5.78	25.78	25.7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8.07	38.07	38.0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735.86	支出合计	735.86	735.86	735.8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735.86	534.93	434.99	1.70	98.25		200.93	123.93	77.00
			160	司法局	735.86	534.93	434.99	1.70	98.25		200.93	123.93	77.00
201	11	05		派驻派出机构	7.20						7.20	7.2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564.36	418.63	320.38		98.25		145.73	68.73	77.0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38.00						38.00	38.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0.00						10.00	1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0.76	50.76	50.76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70	1.70		1.7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8	25.78	25.7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07	38.07	38.07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4.93	469.40	65.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68	0.6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8.80	28.8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92	3.92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05	13.0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6.60	156.6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0.04	150.04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13		3.1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0		24.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3.40		3.4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0.76	50.76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0	1.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3.79	23.7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99	1.9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8.07	38.0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司法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3.40		30.00		30.00	3.4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我单位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此表为空。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司法局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0.93	200.93							
	160	司法局	200.93	200.93							
其他运转类	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	卢氏县司法局	7.20	7.20							
其他运转类	辅警人员工资和社保费用	卢氏县司法局	68.73	68.73							
特定目标类	豫财政法(2022)119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	卢氏县司法局	21.00	21.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政法(2022)93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	卢氏县司法局	56.00	56.00							
其他运转类	社区矫正经费	卢氏县司法局	38.00	38.00							
其他运转类	人民调解经费	卢氏县司法局	10.00	10.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司法局		
年度履职目标	认真履行司法行政工作职责,统筹协调法治工作,发挥好行政立法、行政执法、刑事执行、公共法律服务四个方面职能作用,切实做好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工作,努力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提供优质高效的制度供给、法治保障和法律服务,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日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干部职工工资福利待遇		
	普法宣传工作	做好普法宣传工作,提升公民的整体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		
	法律援助工作	做好为民办实事茶,做到应援尽援,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		
	社区矫正工作	确保社区矫正人员无脱管、漏管现象发生		
	基层人民调解 工作	依法及时进行人民调解,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充分发挥第一道防线的作用		
	行政执法工作	指导、监督全县各部门行政执法,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735.86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735.86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534.93	
(2) 项目支出		200.9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geq 98\%$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 $\times 100\%$ 。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leq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leq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 $\times 100\%$ 。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95\%$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times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社区矫正对象数	100%	
		人民调解组织调解疑难复杂纠纷数量	100%	
		督促检查指导次数	≥10%	
		安置帮教人员数量	100%	

		法律援助办理案件数量	100%	
	履职目标实现	认真履行司法行政工作职责	正常	
		发挥好行政立法、行政执法、刑事执行、公共法律服务	正常	
		切实做好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工作	正常	
		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提供优质高效的制度供给、法治保障和法律服务	正常	
		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正常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高公众政策、知识知晓率、普及率	较高	
		引导全县司法行政机关经费保障水平	明显提高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相关群体对纪检监察工作的满意度	≥90%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司法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60		200.93	200.93										
160001	卢氏县司法局	200.93	200.93										
411224230000000011601	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	7.20	7.20				督促检查指导次数	≥10次	保证本机构正常运行	确保	相关群体对纪检监察工作的满意	≥90%	
							年度监督检查完成率	≥95%					
							纪检组检查指导工作开展及时率	≥90%					
411224230000000011602	辅警人员工资和社保费用	68.73	68.73				保障辅警工资发放到位	及时	业务实施带来增长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每月及时发放	及时	对工作效率提升	≥95%			
							辅警人员数量	20人	对司法行政形象提升程度	≥98%			
411224230000000011604	人民调解经费	10.00	10.00				人民调解组织调解疑难复杂矛盾纠纷数量	≥1920件	提高公众知晓率	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人民调解组织调解成功率	≥93%	对司法行政系统形象的提升	明显			
							人民调解案件受理及时	明显	提高优质高效法律	明显			
411224230000000012407	社区矫正经费	38.00	38.00				社区矫正对象个案矫正	≥95%	引导司法行政机关	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社区矫正对象数量	≥380人	社区矫正对象脱管	≤			
							社区矫正对象电子监管	≥87%	有效投诉发生率	≤ %			
	豫财政法（2022）93号提前下达2023						社区矫正对象数量	100人	法治知晓率	明显%	受援群众满意度	≥90%	
							支持开展村居法律顾问的村（居）数量	100个	法律援助案件有效投诉发生率	≤ 0.05%			
							法律援助案件审核合格	≥95%					

411224230000000039609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办案费)	56.00	56.00					村居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411224230000000039611	豫财政法(2022)119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办案费)	21.00	21.00					村居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法律援助案件有效投诉发生率	≤0.05%	受援群众满意度	≥90%
								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	≤0.2%	法治知晓率	明显		
								法律援助办理案件数	100件				
								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	≤0.2%				
								法律援助案件审核合格	≥95%				
								法律援助案件办理数量	100件				
								支持开展村居法律顾问的村(居)数量	100个				
								社区矫正对象数量	100人				
								法治宣传活动开展及时	≥98%				